

证券代码：300528

证券简称：幸福蓝海

公告编号：2021-001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低风险理财产品等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7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021年1月20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城东支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4期04号96天”，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 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公司	南京银行 城东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 期 04 号 96 天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8,000	2021 年 1 月 20 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	1.5%-3.5%

（二）审批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在上述会议审批额度内，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对公司的影响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公司本次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是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风险揭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三）风险应对措施

1. 公司将持续完善低风险投资理财的内部控制制度，坚持稳健投资理念，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适度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做好低风险投资理财的配置，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组合，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投资收益。

2. 购买理财产品事宜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作为具体实施部门。财务部门等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控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理财业务均以公司或全资、控股子公司自身名义，通过专用理财账户进行，

并由专人负责理财账户的管理，包括开户、销户、使用登记等。严禁出借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6.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满足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适当配置，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资金运作和对外支付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影响。

2. 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是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提升公司价值，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三、前十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未购买任何理财产品。

四、备查文件

1. 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认购资料；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0 日